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怡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2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h753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1764595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2202876_110D238299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10年度全國教師及相關人員視障10學分班」實施計畫（含報名表）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9月13日南大視訓字第1100015071
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及報名方式等詳如附件計畫。

三、上課時間：

（一）第1階段：110年10月16日至110年12月12日。

（二）第2階段：111年3月12日至111年5月22日（暫訂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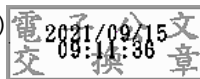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上課地點：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（臺中市大雅區雅潭路4
段 336號），教室待錄取名單一併公告。

五、本局同意參與教師以公（差）假方式登記前往。

六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陳可華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6）
2138354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93

線